
主要股東

主要股東

就董事所知，緊隨[編纂]及[編纂]完成後（並假設[編纂]未獲行使），以下人士將於我們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須向我們披露的權益或淡倉，或將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10%或以上的已發行附表決權股份中擁有權益：

| 股東名稱 | 身份／權益性質 | 股份數目 | [編纂]及[編纂] 後佔本公司權益 的概約百分比 |
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名創優品集團控股有限公司..... | 實益擁有人 | [編纂] | [編纂] |

除上文所披露者外，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緊隨[編纂]及[編纂]完成後（假設[編纂]未獲行使）將於我們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須向我們披露的權益或淡倉，或將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10%或以上的已發行附表決權股份中擁有權益。